

#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项目编号：HCZB-HZ-20251201.1B3)

签订地点：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签订时间：2026年4月3日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是

采购人（甲方）：汉中市应急管理局

投标人（乙方）：湖南展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项目名称、包号）（采购项目编号）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主要条款：

##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危险化学品智能监管平台建设项目

## 第二条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后期运行维护5年。

##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 服务内容：汉中市应急管理局危险化学品智能监管平台建设项目。
2. 质量标准：整个项目应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标准。

##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 服务费按下列比例支付

服务总费用为人民币（大写）：捌拾玖万元，¥ 890000.00元（含服务期结束后5年运行维护，每年20000.00元）。

2. 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生效后，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付款申请和有效发票，且达到付款条件后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2) 采购包1：初步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付款申请和有效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3) 采购包1：试运行结束且最终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付款申请和有效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3.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4. 乙方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湖南展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银行账号：800153999702011

#### 第五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前，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人民币\_\_\_\_/\_\_\_\_元，¥\_\_\_\_/\_\_\_\_。
2.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乙方承诺的服务期限。
3. 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4. 服务期限结束后，甲方财务部门接到甲方确认本合同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_\_\_\_/\_\_\_\_日内，向乙方退还履约保证金。
5. 乙方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3.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4.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6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九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 第十三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则采取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 / 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 在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贰份，乙方贰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五条 附件

1. 项目采购文件
2. 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3. 项目响应文件
4. 成交通知书
5. 其他

(此页无正文)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光辉路  
(光辉社区B区东侧50米)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汉中天汉大道支行  
账号：61050165530008000005  
电话：  
传真：  
签约日期：2026年4月23日

乙方：湖南展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单位负责人)  
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1698号  
麓谷科技创新创业园A栋26楼2601、  
2602、2604室  
开户银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账号：8001539997020116809  
电话：0731-85456566  
传真：  
签约日期：2026年4月23日